

事由

奉頒發設密電本飭遵用等因復請

鑒核由

擬辦

送

機要室定及抄存查

批辦

办

周方武

附件

湖北省長途電話管理處代電

民國三十

年二月十九

日發

號

恩施湖北省建設廳廳長林奉鈞廳二十九十二月施廳建

機字第二二零七四號感機代電附發設密電本一本橫直角碼

表一份規定自三十年一月二十日起應用同時前發之建密電

本作廢飭遵照等因自應遵辦謹此電復鑒核備查湖北省長

中華民國三十九年三月廿六日收文

字第

號

建字第26024號

2811



途電話管理處主任呂煥義叩皓巴詳印

